

平罗县住建局

2018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本报告由平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宁夏回族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办法》（以下简称《办法》）规定，对本部门2018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汇编，现予以发布。本报告可在平罗县人民政府网（www.pingluo.gov.cn）进行查阅或下载。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可与平罗县住建局党政办公室联系。地址：平罗县宝丰路与怀远大街交叉口公共服务中心17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邮编：753400，电话：0952-3816167；传真：0952-3816167；电子邮箱：p16012605@163.com。

一、概述

2018年，平罗县住建局在县委、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县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县网信办的具体指导下，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按照“应公开尽公开”的原则，坚持以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通过强组织促保障、建机制促规范、造氛围促参与、夯基础促服务、搭平台促提升、抓重点促落实，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及时回应群众关切，科学编制了主动公开标准事项目录，并建立了一系列相应的工作机制，促使住建领域政务公



开内容标准化规范化，进一步提高了住建系统工作透明度和人民群众满意度。

一是强组织，建机制，奠定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基石。建立了由局班子成员全员参与的政务公开领导小组，配备了专干1人、兼职干部10人，构建了上下联动、协调推进的政务公开网络，参加政府信息培训16人次，提高了队伍业务素质。



同时，建立健全了政务公开、政策解读等14项制度，并积极主动对接区、市业务主管部门，通过落实“三上三下、三审三回”机制，完成试点领域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项目目录136项，其中一级目录22

项，二级目录45项，三级目录69项。与试点前的32项目录相比，更严、更细、更实，为实现政务公开内容标准化规范化奠定了坚实基础。



二是夯基础，强服务，搭建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平台。坚持需求导向，标准化设置了住建局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建立了政务公开公示栏，严格按照“五公开”原则及时更新内容，保障群众知情权，为群众提供了便捷高效的查询服务；同时，

主动整合全系统电子屏、公开栏以及“微信、微博”等平台力量，创新性开展“政府开放日”活动，多渠道多途径扩大政务公开受众面和影响力，让广大群众零距离感受城市建设，积极建言献策，已收集意见建议12条。本年度在平罗县人民政府网公开信息225条，政务微信公开信息465条，政务微博公开信息22条。



三是多方位，促创新，力推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显效。坚持抓重点，促落实，紧紧围绕拆迁安置、保障性住房、农村危房改造、市政服务4个试点领域，创新机制，实现了住建事业与政务公开互促互进。通过整合小区、社区、乡镇民生服务中心以及县政务大厅资源，以张贴公告、宣传折页入社区大厅等方式，保障群众知情权；并借助平罗县人民政府信息网、微信公众号、政务微博等新媒体平台，拓宽了宣传和公开渠道，搭建了网站平台、指尖平台、办公平台“三结合”的查询服务模式，形成了推动政务公开深入开展的整体合力，实现了透明度高、公开面广、知晓度高，让办事群众节省时间，少跑弯路。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平罗县住建局按照“应公开尽公开”原则，主动公开各类信息，主要通过县人民政府网、住建政务微信、住建政务微博等媒体予以发布。其中在政府网站上公开信息数 225 条，政务微信公开信息数 465 条，政务微博公开信息数 22 条，主动向平罗县档案馆、平罗县图书馆各移交主动公开制发文件 117 件。

三、推进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情况

住建局以国家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试点工作为契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重要论述要求，以试点工作为契机，切实提高政治站位，以公开促落实、以公开促规范、以公开促服务，努力打通政府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认真开展保障性住房领域、拆迁安置领域、农村危房改造领域、市政服务领域的政务公开工作，实现了信息公开与政务服务的双提升双促进。

保障性住房信息公开工作：一是健全组织保障，细化任务分工。成立了以局长为组长，分管领导为副组长，局办公室、保障办、法制督察室负责人为成员的住建局保障性住房信息公

当前位置：首页 > 政务公开 > 政府信息公开目录 > 保障性住房

【分配管理】关于平罗县2018年第三季度公共租赁住房退出名单公示

索引号	640221041/2018-93502	文号		生成日期	2018年11月22日
公开方式	主动公开	所属机构	平罗县住建局	责任部门	平罗县住建局

附件：平罗县2018年第三季度公共租赁住房退出名单公示

附件下载：

平罗县2018年第三季度公共租赁住房退出名单公示

开工作领导小组，定期研究落实信息公开工作，明确了工作职

责，分解细化了各项任务。二是搭建公开平台，拓宽公开渠道。整合社区、乡镇、服务大厅、政府网站、新媒体等各平台资源，拓宽了宣传和公开渠道，搭建了网站平台、指尖平台、办公平台“三结合”的查询服务模式，形成了推动政务公开深入开展的整体合力。三是细化公开内容，落实动态监管。探索落实了

640221041/2018-73873	【县级目录】平罗县拆迁安置领域县级政务公开事项..	决策公开	平罗县住建局	2018-07-16
640221041/2018-73862	【目录】平罗县拆迁安置领域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决策公开	平罗县住建局	2018-07-16
640221041/2018-73858	【乡级目录】平罗县拆迁安置领域乡级政务公开事项..	决策公开	平罗县住建局	2018-07-16
640221041/2018-73210	【国有土地】全力以赴完成重点项目的房屋征收工作	执行公开	平罗县住建局	2018-05-17
640221041/2018-73208	【国有土地】全力保障工程进度 推进棚改有序进行	执行公开	平罗县住建局	2018-04-02
640221041/2018-73205	【国有土地】平罗县棚户区改造在全区率先推行房票..	执行公开	平罗县住建局	2018-01-19
640221041/2018-73204	【国有土地】平罗县创新三项举措 确保棚改工作取...	执行公开	平罗县住建局	2018-01-17
640221041/2018-73207	【行政权力】2018年棚户区改造指挥部办公室工作...	执行公开	平罗县住建局	2018-01-08
640221041/2017-74971	【国有土地】平罗棚改“房票”安置换来双赢局面	执行公开	平罗县住建局	2017-12-12
640221041/2017-74970	【国有土地】平罗县“三轮”驱动新型城镇化提质发..	执行公开	平罗县住建局	2017-12-11
640221041/2017-74969	【国有土地】重现丽日蓝天 从整治扬尘污染抓起	执行公开	平罗县住建局	2017-12-01
640221041/2017-74968	【国有土地】平罗县49#地块房屋征收补偿安置方案	决策公开	平罗县住建局	2017-11-28

建设、分配、服务“三管理”动态监管模式，及时公开保障房申请流程、分配方案、地块房源情况、房源配租情况、公共租赁住房退出情况、租赁补贴发放情况、公共租赁住房后期维护等动态信息，严格监管保障性住房。四是坚持群众需求导向，科学梳理标准目录事项。共梳理一级事项6项，二级事项13项，三级事项15项，申请流程1个，公开内容模板5个，公开内容较之前更加全面、细化和规范化。五是畅通监督举报渠道。设立举报投诉电话，自觉接受群众监督，住建局（住房保障办）对群众反映的保障对象弄虚作假情况进行复查，经核实确有问题的，及时驳回，并给予监督人回复，确保配租结果公平公正公开。本年度主动公开保障性住房信息35条。

(二) 棚户区改造安置住房建设工作：一是科学编制标准事项目录,共梳理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一级事项 4 项,二级事项 15 项,三级事项 19 项。棚改工作始终坚持宣传先导、政策入户,把政府的政策信息准确传递给群众,积极拓宽信息传播渠道,让群众全面了解征收补偿政策信息,做到程序正当合法、过程公开透明,依法征收、阳光征收、公正征收。



二是按照“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采取电脑抽号制集中分配,落实安置棚户区安置房 336 套,3.08 万平方米。三是根据宁夏回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宁夏回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宁夏回族自治区民政厅、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厅、宁夏回族自治区国土资源厅《关于下达 2018 年保障性安居工程计划任务的通知》(宁建发[2018]3 号)精神,

当前位置： 首页 > 政务公开 > 政府信息公开目录 > 农村危房改造

【实施后的结果信息】平罗县2018年危房改造奖补资金已发放到位

索引号	640221041/2018-93509	文号		生成日期	2018年12月14日
公开方式	主动公开	所属机构	平罗县住建局	责任部门	平罗县住建局

为全面贯彻落实中央、自治区关于加快农村危房改造的决策部署,解决农村困难群众的基本居住安全问题和实现住有所居目标,我县采取以农户自筹为主,通过政府适当补助、政策扶持和社会参与等措施,努力改善我县农村贫困群众生活条件和人居环境。2018年我县通过各级部门、乡镇、村委会及农户的不懈努力,高标准完成农村危房改造100户,其中:低保户、五保户和残疾户68户,其他贫困户32户。

2018年平罗县城镇棚户区改造任务为0套,因此,在完成2017年城镇棚户区改造收尾工作后,平罗县2018年城镇棚户区改造

工作暂无公开内容。本年度主动公开拆迁安置信息 10 条。

（三）危房改造建设工作：一是成立了由县人民政府分管领导任组长，住建、财政、发改、民政、审计等部门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工作领导小组，明确了各部门在危房改造建设中的职责、任务，统筹安排，



协调推进。各乡镇也成立了以乡镇党委书记为第一责任人的工作小组，切实加强对危房改造工作的组织领导。二是 2018 年我县采取翻建方式共完成农村危房改造 100 户，其中低保户 68 户，其他贫困户 32 户，全部按照程序进行公示，公示期满后按补助标准以一卡通形式予以拨付。三是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落实“六公开”原则（政策公开、危房鉴定公开、改造对象公开、验收结果公开、补助资金公开、信息档案公开），严格执行农村危房改造审批程序，精准核实现有农村危房存量，精确认定农村改造对象，严格落实补助政策，严格工程建设标准和改造质量等环节，真正做到公开、公平、公正。四是科学梳理标准事项目录，共梳理一级事项 9 项，二级事项 19 项，三级事项 18 项，申请流程 1 个，公开内容模板 2 个，公开内容更加全面和细化。本年度主动公开农村危房改造信息 27 条。

（四）市政服务工作：住建局以试点工作为契机，紧紧围绕城市公共服务、城市管理中心工作，以民生需求、群众关心关切为突出重点，以公开促落实，以公开促服务，在城市环境卫生、城市绿化、城市供给、城市管理等方面应公开尽公开，不但政务服务进一步提升，也推动了相关业务工作水平的提高，

有利的优化了管理服务。共梳理标准目录事项 75 项，一级事项 9 项，二级事项 20 项，三级事项 46 项。本年度主动公开市政服务信息 85 条。

索引号	标题	“五公开”属性	发布单位	发布日期
640221048/2019-00005	【供水管理】平罗县农村饮水安全供水工程水质检测..	结果公开	平罗县水务局	2019-01-14
640221041/2018-93512	【环境卫生】公共所开展县城区环境卫生综合整治	执行公开	平罗县住建局	2018-12-26
640221041/2018-93508	【城市供给 供水管理】2018年11月份城镇水质检测..	服务公开	平罗县住建局	2018-12-14
640221048/2018-91623	【供水管理】平罗县农村饮水安全供水工程水质检测..	结果公开	平罗县水务局	2018-11-27
640221041/2018-93501	【市政设施维护】平罗县公共所全面做好市政设施维..	服务公开	平罗县住建局	2018-11-22
640221041/2018-93498	【城市供给 供水管理】2018年10月份城镇水质检测..	服务公开	平罗县住建局	2018-11-20
640221048/2018-91622	【供水管理】平罗县农村饮水安全供水工程水质检测..	结果公开	平罗县水务局	2018-11-06
640221049/2018-90764	平罗县市政供水用户龙头水水质检测结果公示	结果公开	平罗县卫计局	2018-10-31
640221041/2018-93488	【城市供给 供水管理】2018年9月份城镇水质检测报..	服务公开	平罗县住建局	2018-10-30
640221041/2018-93490	关于印发《平罗县住建局道路交通秩序百日整治工作..	执行公开	平罗县住建局	2018-10-19
640221048/2018-86525	【供水管理】平罗县农村饮水安全供水工程水质检测..	结果公开	平罗县水务局	2018-09-28

四、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情况

按照《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加快推进全区“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方案的通知》（宁政发[2017]3号）、《自治区党委办公厅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深化“不见面，马上办”改革深入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的实施意见>的通知》（宁党办[2018]73号）等文件精神，住建局不断优化审批办事服务能力。住建厅派发至平罗县住建局行政审批事项共 91 项（包括人防和地震事项），均进入实体政务大厅及网上办事大厅进行办理，行政审批事项不再需要局分管领导及各站所负责人进行签字，均授权窗口首席代表全权负责，只要符合相关审批事项的要求并且资料齐全，即可办理。同时将审批事项的申请条件、申报

材料、承诺期限等内容进一步进行核实，及时在“宁夏行政审批与公共服务”系统进行推广实施。同时将住建系统审批服务窗口工作内容和职责、办事依据、条件、程序、过程、结果和时限等向服务对象公开，并保证公开的内容全面、真实、准确，并且制作了《平罗县住建局行政审批事项办事指南》和《一次性告知卡》，节省群众办事时间。

五、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一是协助办理市级人大及政协会议提案共计 24 件，并向县委、政府督查等部门报告了办理情况。二是协助办理或主办县级人大及政协会议提案共计 22 件，并及时向县级代表反馈了办理情况，同时向县委、政府督查等部门报告了办理情况。

六、开展政策解读情况。

解读住建局政策性文件 2 份，包括《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平罗县 2018 年加快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政策解读》、《平罗县农村危房改造政策解读》，并且 2 份政策解读稿件已按要求主动公开。

七、回应社会关切等情况

通过在七一广场设置宣传点、参加三下乡活动到帮扶村、移民村发放宣传材料、现场解答等方式向群众解读政策。对社会关注度高、实施难度大、专业性强的政策法规，通过电视问政、发布文章等方式，积极回应社会关切、政策疑难问题。2018 年共接收



网信办转发石嘴山议政网网帖 428 份，石嘴山民生平台 246 份，信访件 80 件，领导信箱 110 件，中央巡视组督办件 20 件，人民网地方领导留言板 2 件，住建厅信件 3 件，共计 889 件群众各类咨询、投诉、急切关注问题，全部按照住建局信访及政务舆情回应机制，及时回复应答群众。

八、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情况。

2018 年住建局未收到网络申请及依申请公开信件，无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等情况。

九、公开平台载体建设情况

2018 年住建局办理行政许可类业务 89 件，行政处罚类业务 30 件，均及时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宁夏）”平台公示。通过县政府网站发布信息 225 条，通过平罗城市管理、平罗城市公共事业管理、平罗住建政务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 465 条，通过平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政务微博发布信息 22 条。

十、完善公开制度机制建设情况

严审查，促规范，建立健全住建局政务公开相关制度，把“五公开”嵌入公文办理程序，同时建立了政务公开预审机制，在事项公开前由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将初步公开方案在一定范围内征求领导小组成员意见后，送交主管领导审阅，保证准确把握公开重点和范围，确保公开内容依法严谨合理。2018 年共制发规范性文件 433 件，其中主动公开 117 件，依申请公开 304 个，不公开文件 12 个。

十一、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平罗县住建局的政务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绩，但也存在着一些不足，主要存在信息公开平台有待进一步加强和健全，公开内容和质量进一步提高等问题。为此，在今后工作中，一

是认真贯彻执行《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进一步加强和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二是把政府信息公开宣传作为一项常态工作，进一步提高认识、采取措施，扩宽政府信息公开和政务公开的深度广度，切实保障群众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力促住建系统政务服务真正落地，力促住建系统政务公开整体提升，力促住建系统各项工作为推进法治政府、阳光政府作出贡献。